附件1

山东省骨干职业教育集团评选认定指标体系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观测点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1制度建设（10分） | 1.1集团章程（3分） | 1.1.1建立章程，且对集团的性质、目标、任务以及成员各方的责权利等界定清晰 |
| 1.1.2章程通过的流程规范、科学 |
| 1.2管理制度（7分） | 1.2.1档案制度（计划总结、会议活动、档案资料等） |
| 1.2.2人员、资源、财务与产权制度 |
| 1.2.3制度考核 |
| 2运行状态（20分） | 2.1机构运行（6分） | 2.1.1理事会（董事会）管理决策情况 |
| 2.1.2秘书处（办公室）日常工作情况 |
| 2.1.3各执行机构（包括分支机构）运行情况 |
| 2.1.4建立共同决策的组织结构和决策模式，集团内部治理结构和决策机制完善 |
| 2.2经费运行（3分） | 2.2.1有稳定的日常经费 |
| 2.2.2经费来源多元 |
| 2.2.3经费使用情况（预算、决算、明细清单、绩效报告等） |
| 2.3考核情况（3分） | 2.3.1根据制度制定的考核方案 |
| 2.3.2考核过程（通知、纪要、总结等） |
| 2.3.3考核结果的使用情况 |
| 2.4激励情况（3分） | 2.4.1激励结果运用情况 |
| 2.4.2加入与退出执行情况 |
| 2.5信息交流（5分） | 2.5.1建立集团化办学管理与服务系统 |
| 2.5.2建立集团网站且常态运行 |
| 2.5.3共享信息资源丰富 |
| 2.5.4合作需求信息发布及时 |
| 2.5.5达成合作频次较高 |
| 3办学共享成效（30分） | 3.1资源共建共享（12分） | 3.1.1专业共建共享 |
| 3.1.2师资共培共享 |
| 3.1.3课程共建共享 |
| 3.1.4教材共建共享 |
| 3.1.5实训基地共建共享 |
| 3.2人才培养质量（10分） | 3.2.1校企联合培养情况（如订单培养、委托培养、定向培养、现代学徒制试点等） |
| 3.2.2集团内企业为学生提供实习实训岗位量 |
| 3.2.3中高职人才培养衔接 |
| 3.2.4紧缺人才培养 |
| 3.2.5就业率（集团化办学提高成员院校就业率情况） |
|  |  | 3.2.6集团覆盖专业的就业质量（对口就业率、薪酬水平、岗位升迁等） |
| 3.3产学研合作（8分） | 3.3.1技术开发合作 |
| 3.3.2专利和科研成果及转化情况 |
| 3.3.3职业技能鉴定 |
| 3.3.4技术技能积累，对接产业发展、岗位变化的新工种开发和培育等 |
| 3.3.5校企文化融合 |
| 3.3.6建设产学研一体化研发中心和共享型教学团队（如名师工作室等） |
| 4综合服务能力（30分） | 4.1服务发展方式转变（10分） | 4.1.1专业设置和布局与区域、与行业企业需求相适应、协调 |
| 4.1.2行业企业对培养人才质量满意度 |
| 4.1.3服务国家发展战略（扶贫、一带一路等） |
| 4.2服务区域（行业）和东西协调发展（10分） | 4.2.1服务本区域、本行业（如推动或参与行业标准的制订等）发展 |
| 4.2.2以城带乡、以强带弱 |
| 4.2.3服务东西部协调发展 |
| 4.2.4扶持民族地区发展 |
| 4.3服务促进就业创业（10分） | 4.3.1院校为集团内企业职工培训 |
| 4.3.2就业创业服务 |
| 5保障机制（10分） | 5.1政府（行业）领导（3分） | 5.1.1制定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发展规划 |
| 5.1.2将集团化办学情况纳入工作目标考核体系 |
| 5.1.3发布集团年度发展报告 |
| 5.1.4宣传成绩突出的优秀案例 |
| 5.2政策支持（3分） | 5.2.1支持建设一批省（市）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 |
| 5.2.2落实教育、财税、土地、金融等政策 |
| 5.2.3支持集团内行业企业成员单位参与职业教育发展 |
| 5.3加大投入（4分） | 5.3.1政府购买制度 |
| 5.3.2政府支持支持共享型实训基地建设 |
| 5.3.3政府支持建设共享型专业教学资源和仿真实训系统 |
| 5.3.4政府支持建立区域或行业的集团服务系统 |
| 特色与创新（20分） | 集团在服务国家或区域发展战略等方面理念先进、特色鲜明、成绩突出。集团在制度建设、运行机制、国际合作等方面改革创新，并取得明显成效，具有推广价值。集团促进了本地区本行业职业教育发展，提升了职业教育的社会影响力。 |